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进行。
-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- 1、会议日期:
- 1.1、现场会议时间: 2015 年 5 月 6 日。
- 1.2、网络投票时间为: 2015年5月5日-2015年5月6日, 其中通过深圳 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6 日上午 9:30 至 11:30,下午 13:00 至 15:00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15 年 5 月 5 日下午 15:00 至 2015 年 5 月 6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 - 1.3、会议召集人:本司董事局
 - 1.4、会议主持人:本司董事局主席丁芃
 - 1.5、现场会议地点:金海滩会所3楼会议室
- 1.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股 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 - 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 - 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40 人,代表股 份 223,993,72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914,333,607 股的 24.4980%。其中,中小股 东出席会议人数共 39 人,持有或代表的股数为 39,753,275 股,占本司总股份

914, 333, 607 股的 4. 3478 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<u>4</u>人,代表股份222,706,226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914,333,607股的24.3572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<u>36</u>人,代表股份<u>1,287,494</u>股,占公司总股本 914,333,607股的 0.1408 %。

本司 12 名董事、3 名监事、4 名高级管理人员、2 名律师出席了股东大会。

三、议案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1) 2014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。

同意 223,974,22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913%; 反对 19.5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87%;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情况:

同意 39,733,77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7.7388%; 反对 19,5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87%;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(2)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同意 223, 972, 42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 9905%; 反对 21, 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 0095%;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情况:

同意 39,731,97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7.7380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%。

(3)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同意 223,968,42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887%;



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情况:

(4)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同意 223, 932, 92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 9729%; 反对 56,8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 0254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 001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情况:

同意 39,692,47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7.7204%; 反对 56,8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254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(5)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。

同意 223,968,42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887 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情况:

同意 39,727,97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7.7362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(6) 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。

同意 223,968,42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887 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情况:

同意 39,727,97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7.7362%;

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(7)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

同意 223,968,42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887 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情况:

同意 39,727,97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7.7362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(8) 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。

同意 223,968,42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887 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情况:

同意 39,727,97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7.7362%;

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

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本议案为特别议案,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(9)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。

同意 223,968,42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887 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情况:

同意 39,727,97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7.7362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 (10)关于制定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。

同意 223,968,42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887 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投票情况:

同意 39,727,975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7.7362%; 反对 21,3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95%; 弃权 4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18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东万乘律师事务所指派杨慧隆、陈家斌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,认为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,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.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记要。
- 2.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0一五年五月七日

附:新当选独立董事简历:

冯绍津,女,41岁,中共党员,注册税务师、注册会计师、高级会计师,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会计系,1996年7月至2004年5月在天津日报报业集团工作;2004年5月至2004年12月在深圳航空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工作;2004年12月至今,在深圳报业集团工作。与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持有本司股份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